



有關安達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向安達人壽保險香港  
有限公司轉讓長期業務／壽險保單之擬議計劃的  
獨立專家補充報告

2023年9月4日

[wtwco.com](http://wtwco.com)

# 免責聲明

## 目的

本免責聲明採用本補充報告其他章節界定的術語。

本補充報告乃按照工作說明並就此目的編製。本文件並不擬用於、亦未必適合任何其他用途。本文件全文應被視為一個整體予以考慮。本人或 WTW 概不對任何其他方承擔或負有任何職責，亦不對依賴於本補充報告的任何其他方以及將本補充報告用於並非其擬定目的的行為承擔責任。

本補充報告的工作說明已獲相關公司同意並經過相關監管機構閱覽。

## 分發及使用

本補充報告之副本（連同本免責聲明）可向下列各方提供：

- 相關公司之成員以及安達集團旗下其他公司；
- 相關監管機構，以履行其法定義務；
- 相關法院，以協助裁定擬議計劃是否應予認許；及
- 根據《保險業條例》或《百慕達保險法案》有權或聲稱有權收到本補充報告副本的任何其他人士，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保單持有人以及 Chubb Life HK 保單持有人。

本補充報告之副本亦可提供予：

- 相關公司的法律顧問；
- 相關公司的核數師；及
- 相關公司的稅務顧問，

惟相關公司必須告知上述人士：(i)除上文所載外，未經本人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向任何其他方披露本補充報告；及(ii)本人或 WTW 對上述人士使用本補充報告不承擔任何責任或法律責任。

任何人士不得出於任何目的而依賴本補充報告之草擬本。

- 本補充報告的副本可能公佈於相關公司的網站，並在其香港辦事處公開查閱。

# 目錄

免責聲明.....	
目的 .....	
分發及使用.....	
<b>第 1 節：引言.....</b>	<b>5</b>
引言 .....	5
補充報告 .....	6
依據 .....	6
限制 .....	7
<b>第 2 節：相關發展.....</b>	<b>8</b>
引言 .....	8
指示及正式聆訊日期.....	8
轉讓業務.....	8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的風險狀況.....	10
Chubb Life HK 組合轉讓時間表的最新進展 .....	10
整體業務發展 .....	11
依賴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的委任精算師 .....	11
成立新基金.....	11
再保險合約約務更替狀態.....	12
Chubb Life HK 與 CIGNA Global Reinsurance Company Ltd.的現有再保險合約.....	12
計劃 .....	13
結論 .....	13

<b>第 3 節：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最新財務狀況</b> .....	<b>14</b>
<b>引言</b> .....	<b>14</b>
<b>CLICL 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b> .....	<b>14</b>
<b>CLICL 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b> .....	<b>15</b>
<b>Chubb Life HK 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b> .....	<b>15</b>
<b>Chubb Life HK 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b> .....	<b>16</b>
<b>結論</b> .....	<b>16</b>
<b>第 4 節：結論</b> .....	<b>18</b>
<b>附件 A：主要數據來源</b> .....	<b>19</b>

## 第 1 節：引言

### 引言

- 1.1 安達人壽保險有限公司（「CLICL」）擬議將其香港分公司所承保的所有長期業務保單（「轉讓保單」）及其所有資產和負債轉讓予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Chubb Life HK」，CLICL 及 Chubb Life HK 合稱為「相關公司」）。是次轉讓（「轉讓」）擬議根據香港法例第 41 章《保險業條例》（「《保險業條例》」）第 24 條以香港法例下的轉讓計劃（「香港計劃」）以及百慕達 1978 年《保險法案》（「《百慕達保險法案》」）第 25 條下的轉讓計劃（「百慕達計劃」）的形式進行。香港計劃及百慕達計劃合稱為擬議計劃（「擬議計劃」或「計劃」）。
- 1.2 根據《保險業條例》第 24 條，相關公司可以呈請書的方式向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香港法院」）申請一項對香港計劃予以認許的命令，而該呈請書必須附有一份由獨立精算師（「獨立精算師」）就香港計劃條款擬備的報告，說明香港計劃對相關保險公司的保單持有人可能產生的影響。
- 1.3 根據《百慕達保險法案》第 25 條，相關公司可以呈請書的方式向百慕達最高法院（「百慕達法院」，與香港法院合稱為「相關法院」）申請一項對百慕達計劃予以認許的命令，而該呈請書必須附有一份由認可精算師（「認可精算師」，與獨立精算師合稱為「獨立專家」）就百慕達計劃而擬備的報告。
- 1.4 本人 Cindy Chou，已獲相關公司委任，為香港計劃及百慕達計劃提供一份獨立專家報告。本人於 2022 年 9 月 2 日獲百慕達金融管理局（「BMA」）認可作為有關百慕達計劃的認可精算師。本人作為獨立精算師的委任已於 2022 年 12 月 6 日通知香港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本人將此雙重委任稱為「獨立專家」。
- 1.5 本人在美國和亞洲合共有 18 年的人壽保險經驗，是美國精算師公會會員暨 WTW 聯屬公司保險諮詢與科技業務董事。本人擁有澳洲麥覺理大學的商業碩士學位（精算學）和美國波士頓大學的金融碩士學位。本人完全遵守美國精算師公會頒佈的持續專業發展要求。
- 1.6 本人已擬備並向百慕達法院及香港法院遞呈一份日期為 2023 年 7 月 25 日、標題為「有關安達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向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轉讓長期業務／壽險保單之擬議計劃的獨立專家報告」的報告（「主要報告」）。

## 補充報告

- 1.7 本報告（「補充報告」）旨在對計劃就保單持有人的財務保障及利益期望可能產生的影響提供最新評估，並處理在本人擬備主要報告時未能獲取相關資料的任何領域。本人基於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最新財務資料、主要報告發佈後發生的相關重大事件以及在本補充報告完成之前由保單持有人對計劃提出並已告知本人之任何異議，重新評估主要報告中所得出之結論。
- 1.8 主要報告中所使用之定義詞彙在本補充報告中繼續沿用。尤其是，CLICL 和 Chubb Life HK 在本補充報告中統稱為「相關公司」，及其保單持有人包括：
- 轉讓保單的保單持有人，稱為「轉讓保單持有人」；及
  - Chubb Life HK 的現有保單持有人，稱為「Chubb Life HK 保單持有人」。
- 1.9 本人獲悉，Chubb Life HK 自 2022 年 9 月 30 日起暫停承保新業務，並且於 2023 年 7 月 1 日重新開始承保新業務，而 CLICL 則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不再承保新業務。本補充報告所載的意見適用於在 2023 年 7 月 1 日與本補充報告發佈日期之間簽發的新保單，以及本補充報告發佈後至實施計劃前後續簽發的新保單。本人從相關公司獲悉，Chubb Life HK 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提供的產品與 CLICL 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銷售的產品相同。本人預期，就轉讓保單持有人而言，該等合約不會令其利益期望或權利發生變更。
- 1.10 本補充報告應與主要報告一併閱讀，並且應將該兩份報告整體考慮為單一報告之個別章節。
- 1.11 有關本人工作之範圍、本人專業資格、資料披露、對計劃之考量及適用於本人工作的依據、限制及職權範圍的詳情均在主要報告中載明。

## 依據

- 1.12 主要報告第 10 節中所列之依據和限制亦同等適用於本補充報告。在擬備本補充報告時，本人已查閱相關公司提供的文件。本人所依賴的文件詳見附件 A。
- 1.13 在擬備本補充報告時，本人依賴由相關公司或其代表或相關公司員工以書面和口頭形式所提供資料的準確性。本人認為依賴該等資料乃屬合理，原因是其中許多資料已經過內外部審計或其他同行審閱，而且本人有機會就所提供資料的不一致之處提出疑問。根據本人和本人的團隊在保險業的經驗，對所提供資料的總體合理性及準確性進行審閱。
- 1.14 相關公司已沿用在年終向保監局提交資料時採用的相同方法，向本人提供載於本補充報告第 2 節之在《保險業條例》及 HKRBC 的基準下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相關公司之有關償付能力狀況。就本人

對轉讓的意見而言，本人相信相關公司採取了合理的方法以估算它們的償付能力比率，以便本人擬定意見。

- 1.15 本人並無獨立覆核提供給本人的計算結果，本人表明依靠相關公司及其委任精算師和首席精算師，相信就香港計劃呈列的所有計算結果均適當及準確。然而，本人覆核了部分計算中使用的方法及假設。

## 限制

- 1.16 撰寫本補充報告的基礎是，此報告將由具備相關領域的專業能力，並瞭解相關公司的商業活動及人壽保險業務固有風險和回報的性質的人士使用。
- 1.17 本補充報告全文應被視為一個整體予以考慮。任何人士不得出於任何目的而依賴本補充報告之草擬本。
- 1.18 當本人在本補充報告中就轉讓的影響得出結論時，本人已考慮計劃，並要求提供相關公司未來規劃的資料以便更廣泛地理解計劃。
- 1.19 主要報告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數據為基礎，而本補充報告已評估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包括當日）發生之變動所產生的財務影響。除非在本補充報告中有相反說明，否則本補充報告並未將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後的任何事態發展納入考慮。
- 1.20 本補充報告並非向個別保單持有人提供財務或其他建議，也不得被視作法律、投資或稅務建議。
- 1.21 本補充報告中所有表格內數字均可能有約整差異。
- 1.22 本補充報告中的所有貨幣金額均以美元為單位。任何貨幣兌換均以 0.12799 美元兌 1 港元的匯率為基礎。

## 第 2 節：相關發展

### 引言

2.1 本人在補充報告本節中考慮了自主要報告於 2023 年 7 月 25 日最終發佈以來與計劃相關的一些發展。

### 指示及正式聆訊日期

2.2 百慕達計劃及香港計劃的呈請之指示聆訊將分別定於 2023 年 9 月 15 日及 2023 年 9 月 20 日舉行。正式聆訊日期將於指示聆訊日期後確定。

### 轉讓業務

2.3 下表（表 2.1）顯示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轉讓組合的最新概要，其中包括保單數量、有效保單年保費及總法定儲備金資料，並與主要報告中表 4.2 載列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數據進行比較。

2.4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轉讓組合下共有 193,175 份保單，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數量為 192,935 份。傳統壽險保單繼續在轉讓組合中佔最大比例，約佔 CLICL 總儲備金的 72.8%，佔有效保費的 67.5%。

2.5 根據最新資料，保單數量及總法定儲備金相比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數據均有上升，因為 CLICL 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仍繼續銷售現有產品。這不會對相關公司的狀況產生重大影響，轉讓組合構成方面的變化亦不會對轉讓保單持有人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表 2.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CLICL 的有效保單統計數據**  
保費及儲備金（百萬美元）

	保單數量	有效保單年保費*	總法定儲備金
傳統壽險	159,777	378	2,187
單位相連	14,679	28	220
萬用壽險	18,719	87	480
附加條款	-	67	116
<b>總計（2023 年 6 月 30 日）</b>	<b>193,175</b>	<b>560</b>	<b>3,003</b>
<b>總計（2022 年 12 月 31 日）</b>	<b>192,935</b>	<b>540</b>	<b>2,917</b>

\*包括整付保費和定期保費



2.6 轉讓組合由以下類型的保單組成：

- 分紅保單：享有紅利的分紅保單持有人佔此組合中有效保單的絕大部分。該等保單在銷售時通常有反映相關投資回報的紅利水平說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共有 122,275 份分紅保單，法定儲備金為 18.65 億美元。
- 非分紅保單：非分紅業務包括儲蓄、定期、單位相連和萬用壽險產品。CLICL 亦簽發意外、住院、危疾、傷殘、定期人壽及整付保費終身附加條款。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轉讓組合下共有 70,900 份非分紅保單，法定儲備金總額為 11.38 億美元（包括附加條款）。

2.7 我們亦收到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Chubb Life HK 的有效保單統計數據，如下所示：

類型	類別	保單數量	年化總保費	法定儲備金
個人	A	34,703	38.7	143.0
	C	23,449	47.1	319.5
	D	4,387	2.7	30.8
個別小計		<b>62,539</b>	<b>88.5</b>	<b>493.3</b>
團體	A	4	0.2	0.0
	I	73	1.4	0.5
團體小計		77	1.6	0.5
總計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b>62,616</b>	<b>90.1</b>	<b>493.8</b>
總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74,656</b>	<b>102.4</b>	<b>508.6</b>

2.8 本人從相關公司了解到，近六個月個人類別 A 保單數量減少乃主要由於分紅儲蓄保單到期以及醫療保單轉移至 CIGNA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9 Chubb Life HK 的產品組合包括以下類型的保單：

- 分紅保單：此組合包括享有復歸分紅的分紅儲蓄保單。該等保單在銷售時通常有反映相關投資回報的復歸分紅水平說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共有 1,283 份分紅保單，保單儲備金總額為 2,900 萬美元，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2,042 份分紅保單，保單儲備金總額為 3,900 萬美元。此組合的規模減少，乃由於分紅儲蓄保單到期。
- 非分紅保單：非分紅業務包括儲蓄、可退款計劃、定期保單、單位相連和團體壽險產品。Chubb Life HK 亦簽發意外、住院、危疾、傷殘及定期人壽等附加條款。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共有 61,333 份非分紅保單，保單儲備金總額為 4.65 億美元，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72,614 份

非分紅保單，保單儲備金總額為 4.70 億美元。此組合的規模縮小，乃由於醫療保單轉移至 CIGNA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的風險狀況

- 2.10 CLICL 的首席及委任精算師已確認，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CLICL 的風險狀況並無重大變動，而且 Chubb Life HK 的首席及委任精算師亦已確認，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Chubb Life HK 的風險狀況並無重大變動。該等風險狀況並未發生重大變化，不會影響本人對轉讓保單持有人的財務保障之評估。
- 2.11 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來，並無任何風險事件被披露。
- 2.12 相關公司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根據香港精算學會發出的《精算指引 7》進行動態償付能力測試（「DST」）計算，及根據保監局頒佈的 GL21（「企業風險管理指引」）的要求在 HKRBC 基準下進行壓力與情景測試（「SST」）。本人已在主要報告第 4 節中列明本人對 2022 年 12 月 31 日測試結果的觀察結果。該等結果展示出 CLICL 於三年預測期內在各種不利情景下可能的償付能力狀況，以及確保在所有情景下資產均超過負債的應急計劃及管理行動。補充報告中沒有就 DST 及 SST 作重新計算。
- 2.13 經審閱截至本補充報告日期向本人提供的所有補充文件，本人認為自主要報告日期以來，相關公司的重大風險承擔並無發生重大變化，以致對轉讓保單持有人及 Chubb Life HK 保單持有人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Chubb Life HK 組合轉讓時間表的最新進展

- 2.14 如主要報告所述，計劃的目標組合轉讓時間表概述如下：

階段	預計日期
CLICL 停止承保新保單	2023 年 6 月 30 日
Chubb Life HK 開始承保新保單	2023 年 7 月 1 日
香港法院指示聆訊	2023 年 9 月 20 日
香港法院正式聆訊	將於 2023 年 9 月 20 日確定， 以香港法院的日誌為準
擬議計劃的預定生效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2.15 相關公司已確認，截至本補充報告日期，目標組合轉讓時間表保持不變。

### 整體業務發展

2.16 本人已審閱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業務組合。相關公司的業務組合與本人於擬備主要報告時審閱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為止之數據保持一致。

2.17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的首席及委任精算師已確認，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為止六個月期間的業務發展不會對轉讓保單持有人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2.18 相關公司已確認，沒有新產品或現任何有產品的更新會對轉讓保單持有人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19 相關公司亦確認，CLICL 及 Chubb Life HK 並沒有發生會對轉讓保單持有人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人事變動。

2.2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並無其他須注意的業務發展。

### 依賴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的委任精算師

2.21 本人在就計劃對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保單持有人，以及他們關於利益、服務水平及財務保障的合理期望的影響擬定意見時，乃依賴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首席及委任精算師所提供的資料。

2.22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首席及委任精算師確認主要報告及補充報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

### 成立新基金

2.23 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Chubb Life HK 根據《保險業條例》第 22 條及香港計劃已成立兩個新的基金，以作從 CLICL 轉移資產與負債之用，該兩個新的保險基金為：

- Chubb Life HK 新壽險基金，將有關類別 A 保單、類別 C 保單（非單位相連保障）以及類別 D 保單從 CLICL 舊有壽險基金轉讓予 Chubb Life HK 新壽險基金；及
- Chubb Life HK 新相連基金，將有關類別 C 保單（單位相連保障）從 CLICL 舊有相連基金轉讓予 Chubb Life HK 新相連基金。

## 再保險合約約務更替狀態

- 2.24 相關公司現正以約務更替方式按相同條款及條件將 CLICL 現有再保險協約轉讓予 Chubb Life HK。主要報告中所述的預期保持不變，所有新協議將於轉讓當日生效。
- 2.25 相關公司已確認，現有再保險安排將透過在現有協約上新增附錄的方式，涵蓋 Chubb Life HK 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簽發的新業務。

## Chubb Life HK 與 CIGNA Global Reinsurance Company Ltd.的現有再保險合約

- 2.26 在安達集團對 Cigna Corporation 在亞太市場的人壽保險及非人壽保險業務進行更廣泛的策略性收購時，Chubb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 作為 Chubb Limited 的附屬公司（而 Chubb Limited 則是安達集團公司（「安達集團」）的最終母公司），透過收購 Chubb Life HK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了當時的信諾環球人壽保險有限公司（CIGNA Worldwide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現稱為 Chubb Life HK）的意外、醫療和人壽保險業務（「是次收購」）。作為是次收購的一部分，Chubb Life HK 與 CIGNA Global Reinsurance Company Ltd.（「CIGNA Global Re」）簽訂了一份 100% 共保安排，把由信諾環球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簽發的一組特定的有效醫療保險業務分保，為期兩年。按照計劃，共保安排將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終止，並將由一項與 CIGNA Global Re 安排的止蝕再保險安排取代，該安排將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涵蓋所有剩餘保單。
- 2.27 在 2023 年初，相關公司已共同協定縮短共保安排為期 2 年的保險期限，並於 2023 年 7 月 7 日終止共保合約。隨後，止蝕再保險安排於 2023 年 7 月 8 日生效。
- 2.28 止蝕再保險安排以首年最佳估計損失率的 100% 及其後各年最佳估計損失率的 150% 為起賠點，涵蓋相關保單的極端風險。如有任何經驗損失超過起賠點，CIGNA Global Re 將償付 Chubb Life HK。如有任何經驗利得，Chubb Life HK 將保留全部得利。止蝕再保險安排並無到期日。
- 2.29 於是次收購時，該組醫療保險業務約有 10,000 份有效保單。據相關公司稱，已通知該等有效醫療保險業務的保單持有人考慮採用信諾環球保險有限公司（CIGNA Worldwide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提供的其他替代醫療產品取代其現有保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該等醫療保單有 2,344 份，儲備金水平為 140 萬美元，其中主要由未賺保費儲備金組成。

**表 2.4—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 Chubb Life HK 醫療保險業務  
保費及儲備金（百萬美元）**

	保單數量	有效保單年保費	總法定儲備金
Chubb Life HK 的醫療保險業務	2,344	2.5	1.4

- 2.30 Chubb Life HK 已確認，CIGNA Global Re 將於轉讓後繼續為該醫療保險業務提供止蝕再保險保障。
- 2.31 考慮到該項業務的規模不大且止蝕再保險安排的條款對 Chubb Life HK 有利，本人認為將共保安排期限縮短 12 個月並不會對轉讓保單持有人及 Chubb Life HK 現有保單持有人造成重大影響。

## 計劃

- 2.32 相關公司已確認，自本人上次為撰寫主要報告審閱計劃起，計劃並沒有作出任何更改或修訂。

## 結論

- 2.33 於審閱向本人提供的所有額外資料（截至本人撰寫本補充報告時）後，本人信納上述事態發展無論單獨還是整體上均不會影響本人在主要報告的結論。本補充報告第 3 節將進一步詳細審閱相關公司的最新財務狀況。

## 第3節：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最新財務狀況

### 引言

- 3.1 在就計劃中的轉讓保單持有人的財務保障擬定本人的意見時，本人已在主要報告中按照《保險業條例》及 HKRBC 的基準比較了相關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償付能力。在補充報告中，本節採用最新可得估值結果，考慮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關公司的最新償付能力狀況。
- 3.2 本人獲悉相關公司在向本人提供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償付能力狀況之前，已就此進行內部審查。因此，本人認為在重新審閱本人在主要報告中的結論時依賴該等結果乃屬合理。

### CLICL 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

- 3.3 CLICL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已由相關公司提供，並載於主要報告第 4.16 至 4.25 節。
- 3.4 除有效保單的保單儲備金外，CLICL 亦維持償付準備金。CLICL 的內部目標資本要求為 200%，高於 150% 的監管資本要求。
- 3.5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CLICL 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為 360%，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 310% 有所上升。下表概述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 CLICL 的償付能力水平。

**表 3.1—CLICL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

百萬美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資產	3,601	3,752
負債	3,213	3,289
盈餘	388	462
最低規定償付準備金	125	129
<b>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b>	<b>310%</b>	<b>360%</b>

- 3.6 CLICL 投資組合收取續期保費並承擔新業務，導致六個月期間負債增加。另一方面，負債增加被估值利率上升抵銷有餘，而估值利率是由流動資產組合收益率和再投資收益率組成。近期流動收益率的略微下降被再投資收益率上升所抵銷。

### CLICL 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

- 3.7 CLICL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載於主要報告第 4.26 至 4.32 節。
- 3.8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CLICL 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為 289%，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 313% 略微下降，及高於 110% 的內部目標資本水平。

**表 3.2—CLICL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  
百萬美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可用資本	1,022	1,008
要求資本	327	349
<b>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b>	<b>313%</b>	<b>289%</b>

- 3.9 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略微下降，原因是計劃增加股權風險承擔，以及 2023 年上半年出售的業務組合發生變化，導致要求資本增加和可用資本減少。整體而言，CLICL 目前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與主要報告中的預計償付能力相若，本人並不認為這對 CLICL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償付能力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Chubb Life HK 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

- 3.10 Chubb Life HK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載於主要報告第 4.79 至 4.84 節。
- 3.11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Chubb Life HK 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約為 459%，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償付能力比率 396% 有所上升。下表概述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 Chubb Life HK 的償付能力狀況。

**表 3.3—Chubb Life HK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  
百萬美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資產	660	668
負債	582	582
淨資產(a)	78	87
所需償付能力(b)	20	19
<b>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b>	<b>396%</b>	<b>459%</b>

- 3.12 Chubb Life HK 在《保險業條例》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有所改善主要是由於資產水平略有提升，而負債保持不變。

### Chubb Life HK 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

- 3.13 Chubb Life HK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載於主要報告第 4.85 至 4.90 節。
- 3.14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Chubb Life HK 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為 306%，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為 302%，高於 110% 的內部目標資本水平，如下表所示：

**表 3.4—Chubb Life HK 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

百萬美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可用資本	255	259
要求資本	84	85
<b>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b>	<b>302%</b>	<b>306%</b>

- 3.15 Chubb Life HK 在 HKRBC 基準下的償付能力比率較 12 月的狀況略微上升，這與基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狀況所預測的償付能力一致。

### 結論

- 3.16 總括而言，CLICL 和 Chubb Life HK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保險業條例》及 HKRBC 的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與基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狀況所作預測相符。因此，本人得出結論，即自本人先前在主要報告中已得出的結論以來，保單持有人利益在《保險業條例》及 HKRBC 的基準下的財務保障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化，乃屬合理。
- 3.17 相關公司亦已確認，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用於管理風險承擔的風險緩解策略並無任何變化，不會對計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3.18 相關公司已提供在《保險業條例》及 HKRBC 的基準下最新的償付能力狀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關公司在兩個基準下的盈餘及償付能力狀況仍然與主要報告中所呈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狀況相若。
- 3.19 相關公司並沒有重新計算在《保險業條例》及 HKRBC 的基準下可能發生的情景和壓力情景下的預測償付能力狀況。根據本人理解，自主要報告日期以來，相關公司的風險承擔並無重大變化，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宏觀經濟狀況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該等狀況比較亦無重大差異，即使進行敏感性分析，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6 月 30 日分別得出的結果之間應該亦不會有重大差異。

## 第 4 節：結論

4.1 因此，本人仍然信納：

- 擬議計劃不會在任何方面對轉讓保單持有人或 Chubb Life HK 保單持有人的合約利益或權利產生不利影響；
- 擬議計劃不會在任何方面對轉讓保單持有人或 Chubb Life HK 保單持有人的合理利益期望產生不利影響；
- 擬議計劃不會在任何方面對轉讓保單持有人或 Chubb Life HK 保單持有人的利益及財務保障產生不利影響；及
- 擬議計劃不會在任何方面對轉讓保單持有人或 Chubb Life HK 保單持有人的預期服務水平產生不利影響。
- 本人信納計劃提供了充分的保障措施，以確保計劃如其表述般運作。

Cindy Chou

美國精算師公會會員 (FSA)、美國精算師學會會員 (MAAA)

2023 年 9 月 4 日

## 附件 A：主要數據來源

就撰寫本補充報告而言，本人審閱了多項數據及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CLICL 及 Chubb life HK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保險業條例》及 HKRBC 的基準下的償付能力狀況
- 最終業務轉讓協議
- 最終轉讓計劃
- 最終轉易、承繼及轉讓協議
- Chubb Life HK 重組報告

本資料及各種電子郵件補充資料已由相關公司或其代表提供。

本人在未經獨立驗證的情況下依據上述數據及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然而，本人已根據本人的廣泛經驗審閱相關數據及資料的整體一致性及合理性。

本人已收到一封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簽署的陳述信，其中確認本人在履行獨立精算師及認可精算師職責時，向本人提供的資料乃屬準確及完整。